

佛山市司法局

公开

特急

佛司函〔2017〕53号

佛山市司法局 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举办全市律师职业道德与执业纪律知识竞赛预赛的通知

各区司法局、各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处：

经过前期准备，市司法局和市律师协会定于9月份举办全市律师职业道德与执业纪律知识竞赛的预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

2017年9月28日下午14:00-18:00。

二、地点

佛山市律师协会会议一室（禅城区岭南大道北125号磐石大厦一座五楼）。

三、参加人员

市直、禅城、南海、顺德、三水、高明律师代表队（其中南海、顺德、三水各3支代表队，市直、禅城各2支代表队，高明1支代表队，共14支代表队）。

四、竞赛范围及题型

本次竞赛出题范围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律师

所管理办法》、《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律师协会会员违规行为处分规则（试行）》、《广东省律师协会会员违规行为处分实施细则》、《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申请律师执业人员实习管理规则》、《广东省申请律师执业人员实习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题型有选择题、判断题、简答题、案例分析题等。比赛规则详见附件。

五、其他

（一）请市、区司法局律公科（股）积极组织参赛队伍进行训练，并通知参赛队员在比赛当天准时参加比赛。

（二）请各参赛队伍按照律师职业道德与执业纪律知识竞赛出题范围进行复习，并按照预赛规则准备比赛。

（三）本次预赛欢迎各代表队发动律师及亲友团进行观摩和加油助威，凡是参加本次比赛的队员及拉拉队员（律师）均计算律师继续教育培训课时。

附件：佛山市律师职业道德与执业纪律知识竞赛预赛规则



2017年9月8日

（联系人：市律协秘书处苏立钢，联系电话：83321801，电子邮箱：gdfs1x@126.com）

附件：

佛山市律师职业道德与执业纪律知识竞赛预赛 规则

为确保律师职业道德与执业纪律知识竞赛预赛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规则。

第一条 参赛队员需提前 15 分钟入场，入场后按照现场指挥人员的安排到指定位置坐好，不得随意走动，大声喧哗，不得夹带有关资料进入赛场。

入场后请将手机关闭或调成静音状态，比赛开始后如果参赛队员的手机发出声音（包括闹钟），属于违反规则，每人次扣 10 分。

第二条 参赛队员需着装整齐，仪表整洁，庄重大方，尊重他人，团结合作，评委将根据各队的综合表现，给予团队印象分最高 5 分，最低 2 分，计入得分总分。

第三条 预赛开始后，参赛队员要服从现场管理人员的管理，认真听取、精准执行主持人指令。

参赛队员要集中注意力听主持人读题，不得要求主持人重复宣读题目，参赛队员答题要口齿清楚，声音响亮，以便主持人和评委评判。答题结束时，应以“回答完毕”确认答案，回答完毕后不得再对答案作任何修改和补充。

第四条 参赛队员答题或者发言时应起立。每个题目都设有

答题时间，超出规定时间属于答题无效，答题时间从主持人宣布“开始”起计时。

第五条 预赛设评委 5 名。竞赛过程中关于竞赛题目的解释和评分，评委的评议结果是最终解释，各参赛队应服从评委的评议结果。

第六条 预赛举行一场，共有 14 支参赛队参赛。选拔进入决赛的方式如下：

1、按照市直、禅城、顺德、南海、三水、高明六个代表队进行划分，根据预赛得分从高到底，每个代表队选出一支优胜队伍进入决赛；如果一个代表队只有一支队伍参赛，也需参加预赛，否则取消决赛资格。

2、评委给每个代表队中每支参赛队伍打的分数取平均值，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每个代表队中得分第一的队伍进入决赛。

3、如果出现同一代表队中的两支队伍得分相同的情况，则加赛一道风险题，由得分相同的队伍进行加赛。如两轮加赛仍不能确定优胜队，则采用现场抽签的方式，决定参加决赛的队伍。

第七条 比赛题目全部编有统一的题号，如果需要选题，只要报出题号即可。题型设置如下：

（一）必答题：必答题设置为选择题和判断题，每道题目为 10 分，作答时间不超过 60 秒，必答题环节，按照一定顺序，由主持人指定答题选手，由被指定的选手答题，其他选手不得发出任何声音或者暗示，如果发现任何提示行为，扣 10 分。

(二) 简答题：每道题目为 15 分，作答时间不超过 90 秒，由各个参赛队推选一名答题人答题，其他队友可以提示，但不可以直接发言。

(三) 风险题：风险题设置为案例分析题，每道题目为 10—30 分，作答时间不超过 120 秒，由各个队指定一人答题，其他队友可以补充，答题者在抽题之前首先在 10—30 分值期间预报答题分值，然后作答，答对按预报分值得分，答错按预报分值扣分。

第八条 竞赛采取累计积分的方式进行，分三个环节：

第一环节：抢占先机——必答题，每个队员共回答两道题，按照队员顺序，每轮每人各回答一道题，分两轮进行。

第二环节：尖兵突击——简答题，每队推选一位答题队友答题。

第三环节：巧夺天官——风险题，每队选一位队友答题，其他队友可以补充，但不能超过总时间限制。

第九条 比赛过程中遇到本规则没有规定的情况，由评委会现场评判。

第十条 本规则归佛山市律师职业道德与执业纪律知识竞赛工作领导小组解释。

佛山市司法局办公室

2017年9月11日印发
